

新北市 107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（數理類暨語文類） 資賦優異學生鑑定重要公告

潭美颱風是否侵台，本局因應措施如下

★9 月 29 日(星期六)為本市學術性向資優初選評量日，若新北市政府因潭美颱風來襲，宣布當日停課，則初選評量順延一周至 10 月 6 日(星期六)，當日評量相關時程不變，後續作業期程變更如下表。

1	初選評量	10 月 6 日（星期六）	1. 評量地點為各區協辦學校（詳見附件二）。 2. 9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公告評量座位表於各區協辦校網站。
2	初選結果公告	10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	下午 4 時，公告於新北市資優教育資訊網、新北市特殊教育資訊網並郵寄評量結果通知單。
3	初選複查	10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	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，請攜帶評量結果通知單及填妥之回郵信封，至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申請。
4	受理管道二 複選評量申請	10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	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，請備齊資料向「就讀學校之特殊教育業務承辦處室」申請。
	受理管道二 複選評量繳費	10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 至 11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	10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至 11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 24 時前完成繳費，並向學校繳交繳費憑證，始完成繳費手續。
以下不變			
5	複選評量	11 月 10 日（星期六）	1. 評量地點為初選評量結果通知單所指定之學校。 2. 11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，中午 12 時公告評量座位表於各區協辦校網站。
6	公告 通過鑑定名單	12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	下午 4 時，公告於新北市資優教育資訊網、新北市特殊教育資訊網並郵寄評量結果通知單。
7	複選複查	12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	上午 9 時~下午 4 時，請攜帶評量結果通知單及填妥之回郵信封，至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申請。
8	繳交資優教育服 務申請書	12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	上午 9 時~12 時，由學生本人、家長（監護人）或委託人，向就讀學校特殊教育業務承辦處室繳交「資優教育服務申請書」。